

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

第一節 結論

一、為避免和九年一貫課程七大學習領域人與自己、人與他人、人與社會、人與自然之內涵重複，生命教育核心概念包括：

1. 宗教、信仰與人生
2. 健康的身心教育
3. 生涯教育
4. 倫理與道德教育
5. 死亡教育

二、以上述生命教育的核心概念發展出能力指標有：

主題軸一 宗教、信仰與人生

共發展出四個能力指標

主題軸二 健康的身心教育

此主題軸又區分為三個細項，主題軸 2-1 健康促進與健康檢查共發展出七個能力指標；主題軸 2-2 健康的性與性傳染疾病共發展出七個能力指標；主題軸 2-3 珍惜生命共發展出十二個能力指標；主題軸 2-4 問題解決與危機處理共發展出十八個能力指標。

主題軸三 生涯教育

共發展出六個能力指標

主題軸四 倫理與道德教育

共發展出十九個能力指標

主題軸五 死亡教育

共發展出十二個能力指標

三、生命教育之發展策略

生命教育的發展策略，應由核心概念出發，發展核心內涵，然後再以學校系統、家庭、社區、傳播媒體與電腦網路為主軸，發展相關策略，形成生命教育系統架構。學生及家長認為電視是推展生命教育最容易取得也最喜歡的產品，接著依序是網路資訊、書刊、廣播、雜誌、海報、電影、書籤及其他項目。家長及學生認為推動生命教育不論在便利性或是喜歡程度上的順位，是以電視及網路為第一及第二順位，可提供生命教育發展策略時之參考。唯這些是可能的途徑常為詐騙不法集團所運用，教材內容仍需由專業人員設計審核，再利用這些管道傳播出去為宜，讓學生實踐生命教育於學校家庭社會中。